

# 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 第二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- 一、日期：102年3月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
- 二、地點：臺北市文獻委員會6樓會議室
- 三、主席：翁理事長誌聰  
記錄：蕭明治
- 四、出席人員：許常務理事雪姬、謝常務理事國興、張理事鴻銘、  
蔡理事慧玉、侯理事坤宏、王理事志宇、沈理事懷玉、陳理事  
進金、李監事明仁、郭監事雙富、林監事嘉慧(含委託出席)  
請假人員：詹常務理事素娟、陳常務理事儀深、黃理事克武、  
黃理事國琴、林理事明洲、游理事鑑明、陳常務監事立文、  
劉監事澤民  
列席人員：謝秘書長英從(請假)、張推廣組長欽鵬、蕭行政組長  
明治
- 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- 六、報告事項：
  - (一) 為落實全民寫歷史之推廣與研究，業由本學會與臺北鄉土教育  
中心、台北二二八紀念館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  
合辦系列講座，已於去(101)年5月21、26、28日，以及10月  
17、24日、11月7日分別辦理「口述歷史與艋舺在地文化系  
列講座」和「走尋臺北城」、「歷史記憶與大眾史學教師研習營」  
完畢。今年學會將於3月28日，與臺北市文獻委員會、臺北  
市立教育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合辦「臺北技藝·記憶臺北：大家  
來寫臺北都會史」研習會活動，藉以延續相關系列講座活動。
  - (二) 為研訂編撰本學會具代表性專書《口述歷史的理論：臺灣的實  
務與案例》(書名暫訂)，經去(101)年3月29日第二屆第二次  
理監事會通過，擬廣邀國內從事口述歷史之專家學者義務撰稿，  
並惠請許常務理事雪姬義務負責總編，全書預計34篇(附錄4  
篇)，截至目前已收14篇文稿，擬於文稿繳齊後，召開審議會  
議，並討論相關後續事宜。
  - (三) 「自己動手寫家族歷史」口述歷史徵文比賽已於去(101)年10月

開放報名，惟迄今報名參與人數不足，擬將徵文期限(原訂 102 年 2 月 28 日截止)予以延期，俾利加強宣傳推廣。

- (四)有關公路總局委託學會辦理「公路總局退休同仁口述訪談計畫」，已於去(101)年 11 月簽訂合約，預定於今(102)年 6 月結案，由本學會邀請海洋大學江志宏助理教授擔任主持人，刻正進行訪談事宜。

## 七、討論提案

- (一)案由：請審核 101 年下半年度財務報表，提請 討論。
- 說明：依內政部「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」進行本學會 101 年度 9 月至 12 月財務狀況報告(包括收支表、現金出納表、基金收支表及日記簿，如附件)。
- 決議：通過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備。
- (二)案由：舉辦口述歷史實務研習營。
- 說明：為推廣口述歷史之運用、研究與教育推廣，並依第二屆第二次會員大會討論決議，將辦理研習活動。
- 決議：
- 1.辦理時間延至 6 月下旬，以免與國史館之研習活動日期相距過近。
  - 2.活動內容及辦理效益可再詳細規劃與評估，而日後學會相關活動亦可規劃與中、南部文史機關合辦，以擴大成效並可摶節學會費用支出。
  - 3.其餘事項原則通過。
- (三)案由：本學會會刊第 4 期出版。
- 說明：考量本屆任期期限，預定於 102 年 8 月前出版，會刊內容將蒐錄徵文比賽優勝作品外，亦將對外徵求相關口述歷史理論或實務經驗之文稿，排版格式維持前期風格，經費亦擬約 36,000 元。
- 決議：徵文活動延期時間，需配合本學會會刊出版期程外，其

餘原則通過。

#### 八、臨時動議

(一) 案由：《口述歷史的理論：臺灣的實務與案例》書名是否修改。

提案人：蔡理事慧玉

附議人：許常務理事雪姬

決議：擬就本書文稿繳齊後，召開本書第二次編輯會議，再予決定書名是否修改事宜。

(二) 案由：《口述歷史的理論：臺灣的實務與案例》出版事宜。

提案人：謝常務理事國興

附議人：許常務理事雪姬

決議：本書後續出版事宜，擬以學會為主，另尋求其他單位協助發行及行銷。

(三) 案由：建議本學會名稱修改為「臺灣口述歷史學會」。

提案人：謝常務理事國興

附議人：沈理事懷玉

決議：為廣為吸納各界人士加入，建議於第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時提案討論並決議。

#### 九、散會：上午 12 時